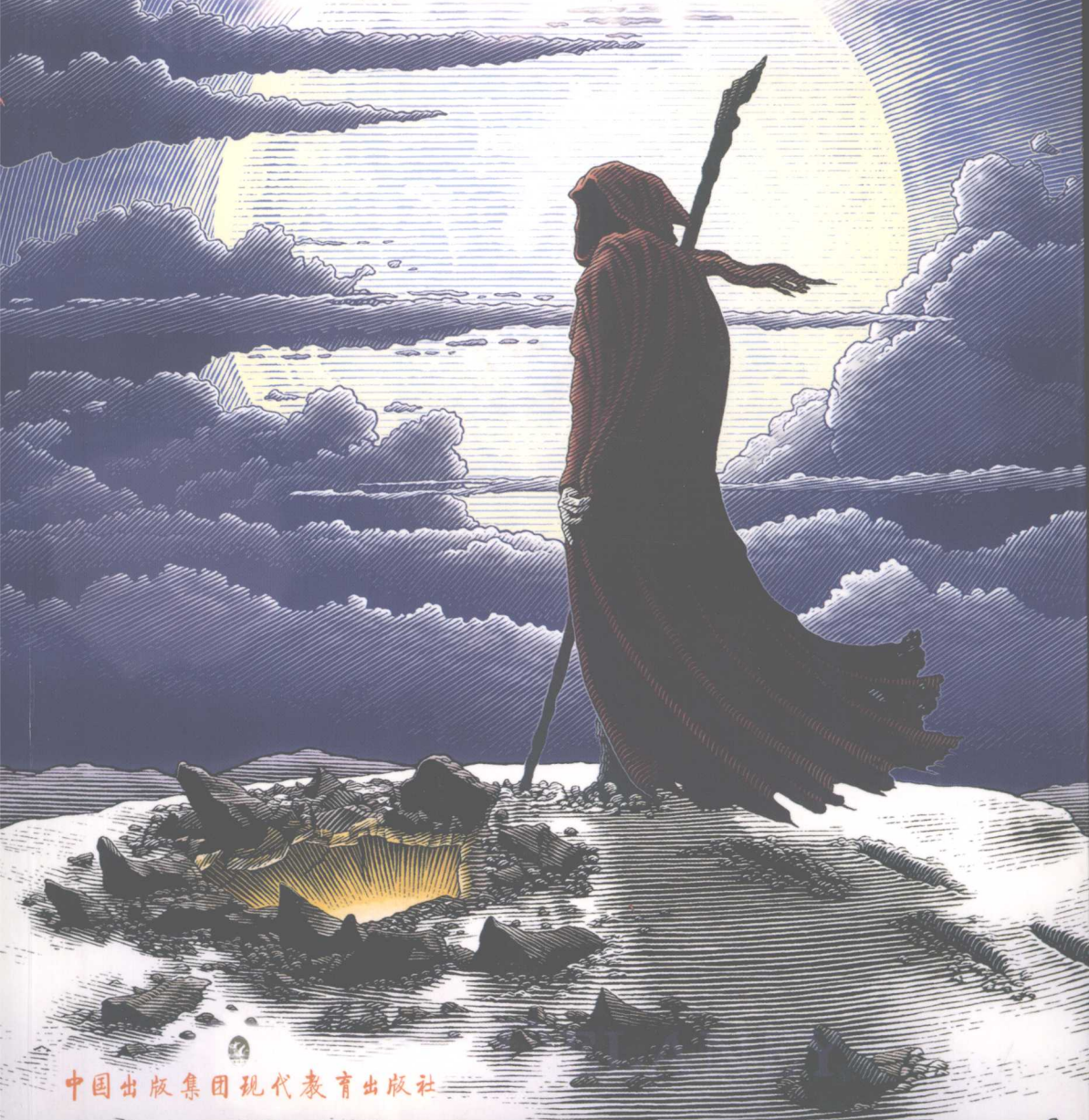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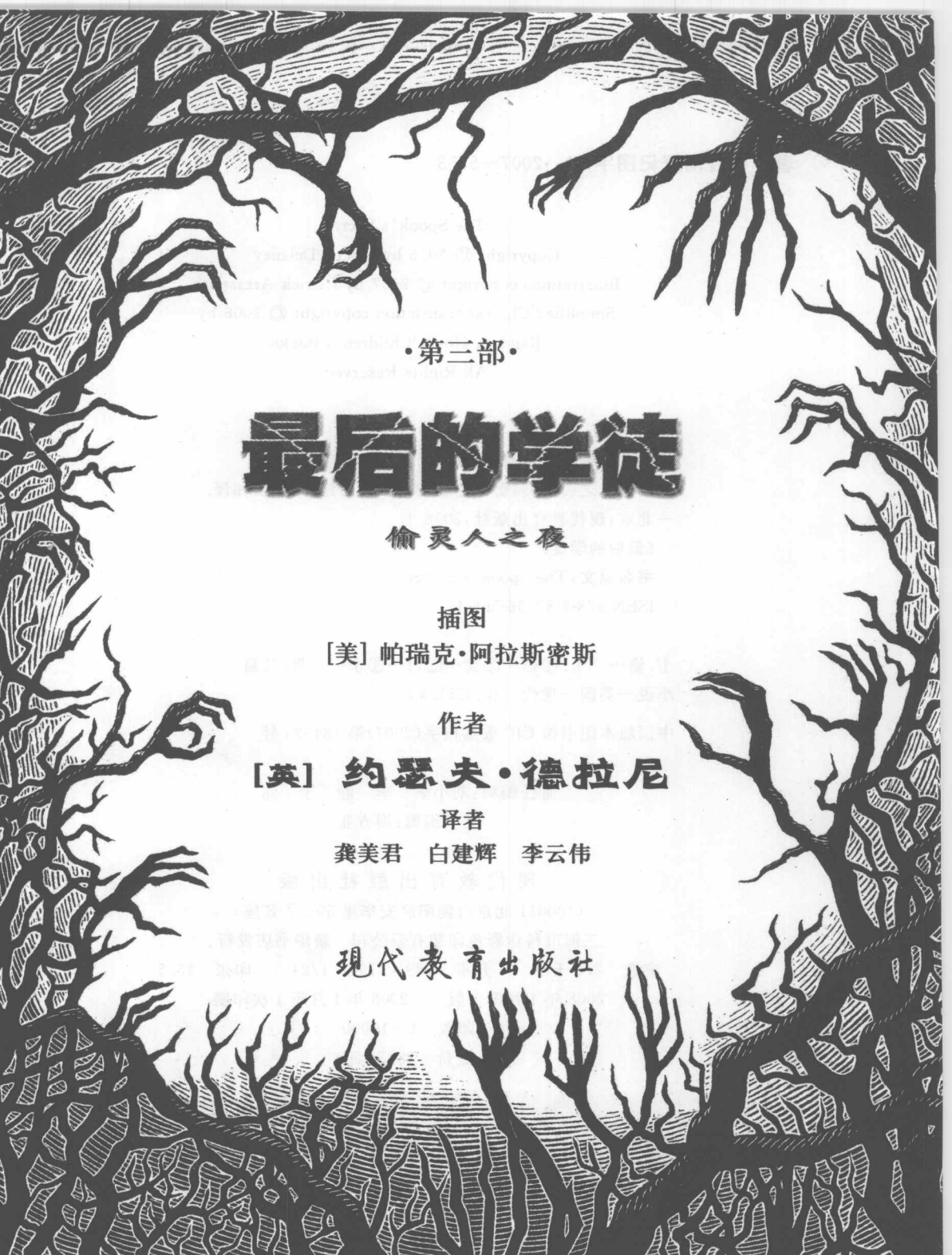
[英] 约瑟夫·德拉尼

最后的学徒

偷灵人之夜



中国出版集团现代教育出版社



·第三部·

最后的学徒

偷灵人之夜

插图

[美] 帕瑞克·阿拉斯密斯

作者

[英] 约瑟夫·德拉尼

译者

龚美君 白建辉 李云伟

现代教育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07—5253

The Spook's Secret
Copyright © 2006 by Joseph Delaney
Illustrations copyright © 2007 by Patrick Arrasmith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6 by
Random House Children's Books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偷灵人之夜/(英)德拉尼著;龚美君,白建辉,李云伟译.
—北京:现代教育出版社,2008.1
(最后的学徒)
书名原文:The Spook's Secret
ISBN 978-7-80196-568-4

I. 偷… I. ①德…②龚…③白…④李… III. 长篇
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84026 号

责任编辑:刘小华 李 静 于 露
美术编辑:周方亚

现代教育出版社出版

(100011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 504 号 E 座)

三河市科达彩色印装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273 千字 开本 889×1194 1/24 印张 13.5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定价 28.5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联系电话:010—64251036

出版者的话

本书作者约瑟夫·德拉尼，出生在英国的兰开郡，是一名退休教师。幼年时的一些特殊经历加上家乡许多口耳相传的幽灵故事，使他萌发了灵感，遂创作出了这部气氛诡异、情节离奇、令人爱不释手的作品。

《最后的学徒》原名《史布克的学徒》，2005年在美国出版时改为此名。它讲述了一个叫汤姆的小男孩跟驱魔人史布克学习驱魔的经历。本书最早由英国兰登书屋儿童图书公司出版，一上市即获得读者的追捧和喜爱，多次荣登畅销书排行榜，先后被20多个国家翻译出版，全球总销量超过500万册，被誉为“继《哈利·波特》之后又一部搅动世界出版业的书”。

它之所以取得这样大的成功，从自身来讲，有三个因素是不可忽视的：

第一是它的通俗性。本书没有太过晦涩的文气，它用一种平实而生动的语言，讲述一个又一个引人入胜的故事。有人说，写给孩子看的书，只有得到了成人的认可和喜爱，才具有一定的经典性，才是成功的作品。这本书确实做到了少长咸宜、雅俗共赏。

第二是它的人性化、世俗化。本书里所有的故事都发生在世俗的生活里，不是在仙界和魔界；汤姆降妖伏魔的本领也不是靠巫术、神器或什

么特殊的才能,而是靠智慧、胆量、意志、使命感等常人都具有的东西。所以,汤姆这个形象是可爱的,可亲近的。他和我们平时经常见到的可爱的邻家男孩儿没有什么区别。

第三是作者善于营造气氛、制造悬念,讲述令人惊悚不安而又欲罢不能的故事。

从分类上说,本书属于近年来风靡全球的魔幻文学系列。西方的魔幻文学可上溯至希腊神话、罗马神话、日耳曼神话、北欧神话。古希腊伟大的游吟者荷马的《伊利亚特》和《奥德赛》哺育着一代代文学幻想者。而在中国,从远古的“神话传说”、《庄子》《楚辞》《山海经》《搜神记》、“唐宋传奇”到《西游记》《聊斋志异》《封神演义》,中国文学也始终有这样一种“魔幻传统”。

魔幻文学虽然被许多人视为一种“不经之谈”,但是如果除去它附丽在现实生活上的魔幻外衣,我们发现它所表现的仍是人性之常,所追求的仍是根植于人类内心深处的美好愿望。其中“扶正祛邪、惩恶扬善”就是魔幻文学最喜欢表现的主题。

人性中有善的成分,也有恶的成分。魔幻文学“扶正祛邪、惩恶扬善”的主题,表现了要使人性不断得到升华的愿望。同时也借此警告人们:要有所敬畏,知所戒惧,不能为所欲为。

魔幻文学说到底,仍是对现实生活的反映,只不过它采取了一种虚幻、夸张、想象、扭曲变形的形式。本书中,驱魔人史布克、汤姆等代表的

是善和正义的一方,而摩甘则代表了恶和凶邪的一方。这与中国神话传统中的孙悟空和白骨精、钟馗和厉鬼等所扮演的角色近似。

世上本无所谓魔,但人为什么要编造出魔怪的故事来吓唬自己呢?有人从心理学的角度对此作出了解释:魔怪是人类自己制造出来的,反映了人类最原始的心理需要。对魔怪的恐惧实际上起到了强化“人际关系链接”的作用。从这个意义上说,对魔怪的恐惧是人类的集体无意识。

人生的道路既有坦途,也有艰难险阻,对涉世未深的青少年来说,如何磨砺自我,不能不说是他们在现实社会中将要面对的问题。小说虽是虚构,但在虚构的社会场中,凸显了该书主人公汤姆善良的人性以及他的大智大勇和孩子般的纯真,反衬了摩甘的邪恶、阴险与毒辣。在一定程度上来说,这部小说对青少年具有一种现身说法的教育意义。

最后,在本书的翻译出版过程中,我们已做了很大的努力,但难免会有不尽人意之处,敬祈读者批评指正。



幻想文学的多重叙事

——《最后的学徒》中文版序言

王泉根


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中国儿童文学研究中心主任

亚洲儿童文学学会副会长

2005年5月,我在参加全国原创文学研讨会时提出:文学作品是作家审美想象的物态化产物,如果以审美想象的张力而言,现代作家的原创文学生产实际上可以分为两种类型:一类是幻想型文学,另一类是现实型文学。幻想型文学的特征在于审美幻想。何为幻想?幻想就是创造,创造可以是无中生有。托尔金的《魔戒》、J.K.罗琳的《哈利·波特》即属于此。而现实型文学的特征则在于审美联想,这是一种制造性(也即再造性)想象的精神产品。何为制造?制造是对已有的东西进行再加工,也即对已有的现实生活进行集中、概括、提炼、加工,即所谓“源于生活,高于生活”。

一般而言,当代西方文学尤其是以青少年为主体阅读对象的作品,十分重视创造性思维,走的是幻想型文学的路子。而欧洲特别是英国,则是生产幻想型文学的大本营。当今世界幻想文学的顶级畅销书几乎都出自英国作家之手,如托尔金的《魔戒》《霍比特人》、J.K.罗琳的《哈利·波



特》系列。正当全世界的青少年还沉醉在哈利·波特的幻想世界、“我为书狂”时，在英国，又一部幻想文学作品开始风靡全球，搅动世界读书界与出版业，这就是约瑟夫·德拉尼的长篇《最后的学徒》。《最后的学徒》是一套系列作品，英国计划于2007年7月出版该系列的第4部。

如果我们把约瑟夫·德拉尼与J.K.罗琳及其作品作一比较，那就会得出值得玩味的启示——他们俩有着不少相同之处：


首先，他们都是英国作家。J.K.罗琳出生于英国的格温特郡，现居爱丁堡。约瑟夫·德拉尼出生于英国的兰开郡，他和他的妻子、三个孩子、六个孙子现在仍住在那里。人们不禁会问：为什么英国会成为当今世界幻想文学的中心？实际上，英国一直有着生产幻想文学的传统。从18、19世纪斯威夫特的《格列佛游记》、金斯莱的《水孩子》、卡罗尔的《爱丽丝漫游奇境记》以及王尔德、吉卜林的作品，到20世纪巴里的《彼得·潘》、格雷厄姆的《柳林风声》、托尔金的《魔戒》，直至J.K.罗琳的《哈利·波特》，我们可以列出一长串幻想文学的经典之作。20世纪后期，西方社会文化变迁的重要标志就是异教思想和相关知识的全面复兴，“新时代”的信仰者们崇尚基督教教堂以外的知识体系，这包括巫术—魔法的原始信仰和身心治疗，女神崇拜和大自然崇拜，占星术、炼金术等准宗教实践。而西方传统中原始的、神话的和精神的文化积淀，在很大程度上正是植根于英国的凯尔特文化。当今西方“新时代”文学最畅销的代表作《哈利·波特》系列（巫术—魔法）与《达·芬奇密码》（女神崇拜），就是受这种传统影响的现



代文化思潮的产物，并进而对这种文化思潮产生推波助澜的巨大影响。明乎此，我们就不难理解同样属于巫术—魔法范畴的约瑟夫·德拉尼《最后的学徒》系列，在西方大受欢迎的原因了。《最后的学徒》自2004年7月由英国兰登书屋出版公司首印以来，现已在美、法、德、俄等20多个国家出版，并获得多种奖项，被美国图书馆协会（ALA）赋予“给年轻人最好的书”的殊荣。

其次，德拉尼和罗琳都曾当过教师，德拉尼从教的时间比罗琳更长，他现在是一名退休教师。可别小看了这一点。教师的职业生涯与长期接触孩子、熟悉孩子心理的优势，使他们的创作从一开始就具有明确的以儿童为本位的理念，并自然而然地选择“儿童视角”的叙事模式，按照儿童的口味进行写作。因而他们的作品明显地具有契合儿童原始思维与儿童接受心理的特征，这包括荒诞、拟人、变形、魔幻、夸张、神秘、探险、刺激、幽默、时空错位、任意组合、想象离奇、非物性、非逻辑性等幻想文学的艺术要素。同时，又往往悬念迭出，环环相扣，极具紧张、刺激、惊悚的阅读效果；故事主体线索清晰，却又波澜不断，高潮迭起，在运动中表现人物的性格和命运。正因如此，他们的作品自然而然地大受青少年读者的追捧与欢迎，因而有评论家也把他们的作品看作是“成长小说”与“童话文学”。

需要指出的是，德拉尼的《最后的学徒》在叙事视角方面，采用的是第一人称“我”的写法，也即作家主观观察法。这一写法使作品更为广



大青少年读者所接受。“我”是作品中的主人公汤姆,在“我”快满13岁那年,父亲请求当地的驱魔人史布克收“我”为徒。驱魔人是一种专门与异形怪物、女巫及各种邪恶幽灵作斗争的充满惊险、恐怖、刺激的危险职业,需要勇气、胆魄、智慧,也需要献身精神、社会责任意识。“我”在经历了恐怖考验后,终于被史布克接受为徒。但“我”却因答应美丽女孩艾丽丝的恳求,误放走了被史布克囚禁在地牢里的女巫麦凯琳。麦凯琳一跑出地牢,就展开了疯狂的复仇活动,到处潜伏着危机、恐怖与鲜血。“我”为了阻止罪恶的发生,冒着生命危险,开始追捕女巫。一场正义与邪恶的较量就此展开……


由于全书采用的是第一人称的叙事视角,作品的全部内容从“我”的角度表现出来,是以亲身阅历者的眼光去观察和叙述的,从而使小说主观感情色彩更为浓厚,人物心理刻画更为细腻,情感也更为动人,比之《哈利·波特》,更增强了小说的真实性、亲切感与说服力;同时由于“我”的叙事视角,又使作品情节的叙述杂而不乱,有头有尾,完整统一,增强了作品的可读性与故事性。这是《最后的学徒》鲜明的艺术特色。

西方幻想文学的叙事模式大致可以分为四种,这是按照作品人物形象的建构方式加以区分的。第一类是拟人体形象的生物幻想,即赋予非人类的形象(主要是动植物)以人类的特质和本能;第二类是超人体形象的神魔幻想,这类形象具有超越人类的多种多样的本领,或拥有魔法,或拥有魔术,《魔戒》《哈利·波特》是这方面的典型;第三类是常人体形象的



世俗幻想,这类形象就是人类社会的普通人,但经过艺术加工、夸张以后,同样成了幻想世界中才能出众的角色;第四类是智人体形象的科学幻想,这是存在于科学幻想四维空间中的特殊形象,如机器人、外星人、克隆人、隐形人之类。按照我的这一分类观点,很明显,德拉尼的《最后的学徒》是介乎神魔幻想与世俗幻想两者之间的作品。它虽有神魔幻想的魔法、魔术,如驱魔人史布克的手杖,女巫麦凯琳的变幻与诡秘行径等,但作品的主角——“我”(小汤姆),却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普通人。汤姆既无魔法也不懂咒语,更不像哈利·波特那样能在空中飞行,他实在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孩子,唯一的特别之处就是他是“第七个儿子的第七个儿子”,他的父亲排行老七,他在兄弟辈中也是排行老七。这就是他敢于成为驱魔人的唯一“魔法”。正是这样一个连走路都会被鞋子弄破脚后跟、长满水泡的小男孩,却依靠他的善良、诚实、勇气、智慧,爱憎分明,嫉恶如仇,用自己的肉身与邪恶的女巫搏斗,最终赢得了胜利,成了一个真正的驱魔人。这是《最后的学徒》与《哈利·波特》的又一显著区别。如果说,骑着飞天扫帚在空中飞行的哈利·波特是广大青少年读者心目中可望而不可即的“空中英雄”的话,那么,这个“第七个儿子的第七个儿子”小汤姆,则是一个人性化、世俗化,更具亲和力和真实性的“人间英雄”。

尽管由于中西文化背景的差异和文学传统所造成的某种隔膜(例如2006年夏天,我国文坛还在为“玄幻文学”与“装神弄鬼”在网上展开激烈论争),西方幻想文学的传播与接受难免也会遇到一定的叩问。但我相



信,正如《哈利·波特》在我国的畅销一样,由现代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中文版《最后的学徒》,也一定会赢得我国广大小读者与大读者的欢迎。《最后的学徒》不但为西方幻想文学的世俗叙事开拓出一种新的审美空间,同时也对我国文坛方兴未艾的幻想文学创作(集中体现在“80后”“90后”那一批年轻作家身上)提供了一种新的借鉴和启示(有别于《哈利·波特》),并将撼动甚至改变我们对幻想文学的规范与态度。

2006年8月12日

于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

第一章
1· 许多梦不

第二章
11· 睡床者，了解

第三章

献给玛莉

第四章
25· 官手给及事文

第五章
33· 献天给中索可献

第六章
37· 人给鬼个一

第七章
41· 睡者不路

第八章
49· 来破林封以路

第九章
59· 生阳其派

第十章
131· 意部林

第十一章
131· 同手给献献

第十二章
143· 献玛莉



第一章
不速之客·1

第二章
别了，齐本顿·11

第三章
家·19

第四章
史布克的冬宫·29

第五章
地下室中的天地·49

第六章
一个讨厌的人·67

第七章
投石怪物·81

第八章
投石怪物归来·99

第九章
起死回生·109

第十章
坏消息·121

第十一章
妈妈的房间·137

第十二章
亡灵巫师·149



第十三章
欺骗与背叛 · 163

第十四章
雪困 · 181

第十五章
勇闯地下室 · 197

第十六章
来到阁楼 · 207

第十七章
事实的真相 · 217

第十八章
死人的教堂 · 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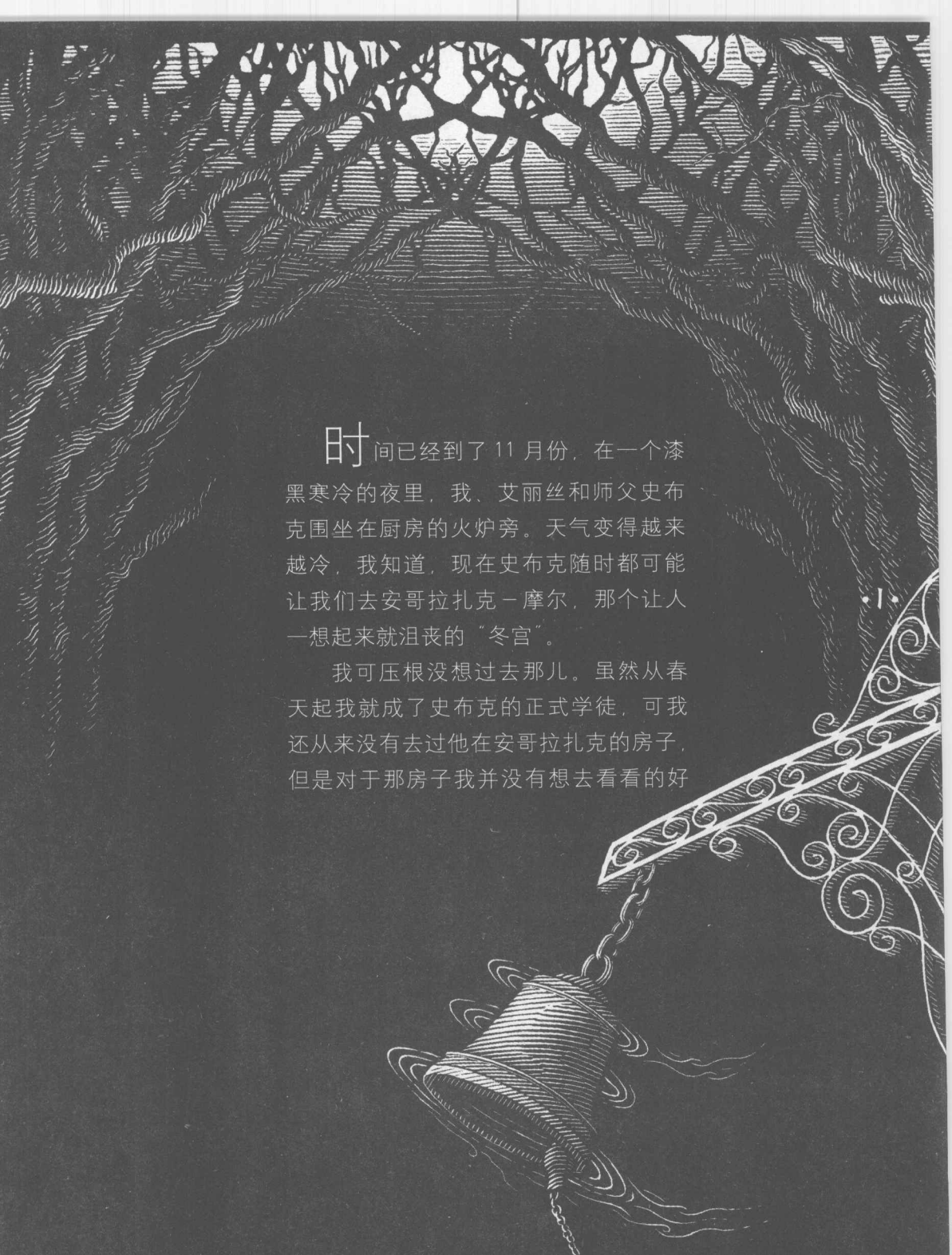
第十九章
圆面包土丘 · 247

第二十章
格尔戈斯 · 259

第二十一章
圈套 · 267

第二十二章
为了大家好 · 279

第二十三章
回到齐本顿 · 287



时间已经到了11月份，在一个漆黑寒冷的夜里，我、艾丽丝和师父史布克围坐在厨房的火炉旁。天气变得越来越冷，我知道，现在史布克随时都可能让我们去安哥拉扎克—摩尔，那个让人一想起来就沮丧的“冬宫”。

我可压根没想过去那儿。虽然从春天起我就成了史布克的正式学徒，可我还从来没有去过他在安哥拉扎克的房子，但是对于那房子我并没有想去看的好

奇心。齐本顿这里的家既温暖又舒服，我非常乐意在此度过这个寒冷的冬天。

我正在努力学习拉丁语，当我的眼神从语法书上扫过的时候，正好和艾丽丝的眼神不期而遇。她坐在离炉膛很近的一个矮凳上，整个脸庞沐浴在一片温暖的火光之中。她冲我笑了笑，我也朝她微笑了一下。我不愿意离开齐本顿的另外一个原因也是因为艾丽丝。在过去的几个月里，她多次救了我的命，可以说她是我所有朋友当中和我关系最好的一个，也是让我感觉距离最近的一个，和她在一起生活真是一桩美事，简直就是一种享受。是她给我单调孤独的驱魔人生活带来了一丝生气，但是我师父已经很明确地告诉我艾丽丝很快就要离开我们。因为她出身于巫婆世家，史布克始终对她心存疑虑。史布克甚至认为她已经对我产生了影响，让我不能专心于驱魔人的学习，所以当我和史布克去安哥拉扎克的时候，他肯定不会让艾丽丝跟我们一起去的。可怜的艾丽丝并不知道这些，我也不忍心告诉她，今晚或许就是我和艾丽丝一起待在齐本顿的最后一晚了。

事实果真如此，这的确是我们今年在一起的最后一个晚上：我和艾丽丝正坐在凳子上借着火光读书，史布克也开始在他的椅子上打盹。就在这时，外面求助的钟声瞬间打破了我们的安宁，同时也让我留在这里的希望化为了泡影。听到这个讨厌的钟声，我的心情一下子跌到了谷底，因为它只意味着一件事情，那就是史布克又要开始干活了。

大家都知道，没有人会到史布克的房子里面来的，因为一旦他们踏入了这个院子，就会被守护这里的异形怪物撕成碎片。所以即使是在这样一个漆黑并且刮着寒风的晚上，我还是要走到柳树林中间的挂钟那儿去，看看是谁需要我们的帮助。

晚饭后待在这个房间里既暖和又舒服，我真不想跑出去，史布克也一定觉察到了。他摇了摇头，好像对我的这种行为非常失望，用他那闪着绿光的眼睛狠狠地盯着我。